附件1:

|  |
| --- |
| 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领域人才对应职业、专业参考目录 |
| 序号 | 高技能人才技能类职业（工种） | 工程技术人才职称专业类别 |
| 1 | 焊工、电工、起重装卸机械操作工、电梯安装维修工、制冷空调系统安装维修工、锅炉操作工、机床装调维修工、模具工、铸造工、锻造工、金属热处理工、车工、铣工、钳工、磨工、冲压工、电切削工、汽车维修工、中央空调系统运行操作员、制冷工、智能楼宇管理员、轨道列车司机、锅炉设备检修工、变电设备检修工、工程机械维修工、电线电缆安装运维工、锅炉运行值班员、发电集控值班员、变配电运行值班员、燃气轮机值班员、电线电缆制造工、变压器互感器制造工、高低压电器及成套设备装配工、汽车装调工、机动车检测工等职业（工种） | 机电 |
| 2 | 模具工、手工木工、钟表及计时仪器制造工、陶瓷烧成工、乳品评鉴师等职业（工种） | 轻工 |
| 3 | 评茶员、茶艺师、中式烹调师、西式烹调师、中式面点师、西式面点师、品酒师等职业（工种） | 食品 |
| 序号 | 高技能人才技能类职业（工种） | 工程技术人才职称专业类别 |
| 4 | 防水工、砌筑工、混凝土工、钢筋工、架子工等职工（工种） | 建筑建材 |
| 5 | 起重装卸机械操作工、筑路工、桥隧工、工程测量员等职业（工种） | 交通 |
| 6 | 电工、防水工、轨道列车司机、设备点检员、锅炉设备检修工、变电设备检修工、工程机械维修工、筑路工、桥隧工、电力电缆安装运维工等职业（工种） | 铁路 |
| 7 | 森林消防员等职业（工种） | 林业 |
| 8 | 安全评价师、保安员、安检员等职业（工种） | 安全 |
| 9 | 锅炉设备检修工、变电设备检修工、电力电缆安装运维工、水生产处理工、工业废气治理工、锅炉运行值班员、变配电运行值班员、继电保护员、燃气轮机值班员、发电集控值班员等职业（工种） | 电力 |
| 10 | 农作物植保员、动物检疫检验员、农机修理工、沼气工、农业技术员、评茶员、茶艺师等职业（工种） | 农业 |
| 11 | 水文勘测工、地质调查员、大地测量员、地图绘制员、不动产测绘员等职业（工种） | 测绘国土 |
| 12 | 水文勘测工、河道修防工、水工闸门运行工、水工监测工等职业（工种） | 水利水电 |
| 序号 | 高技能人才技能类职业（工种） | 工程技术人才职称专业类别 |
| 13 | 地勘钻探工、地质调查员、地勘掘进工、地质实验员、物探工等职业（工种） | 地质勘查 |
| 14 | 硬质合金成型工、金属挤压工、铸轧工、铝电解工、炼钢工等职业（工种） | 冶金 |
| 15 | 无机化学反应生产工、有机合成工、化工总控工、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工等职业（工种） | 石油化工 |
| 16 | 计算机及外部设备装配调试员、半导体芯片制造工、电子产品制版工、信息通信网络运行管理员、信息通信网络机务员等职业（工种） | 电子 |
| 17 | 印花工、整经工、织布工、纺纱工、缫丝工等职业（工种） | 纺织 |
| 18 | 眼镜验光员、眼镜定配工、矫形器装配工、假肢装配工、药物制剂工等职业（工种）、 | 医药 |
| 19 | 贵金属首饰与宝玉石检测员等职业（工种） | 标准计量质量 |
| 20 | 广播电视天线工、有线广播电视机线员等职业（工种） | 广播电视 |
| 注：《参考目录》根据国家职业资格目录以动态表单的形式存在，如遇重大政策变动，将作及时调整。  |

附件2:

申报网上操作流程

一、个人申报网上操作流程

申报人员注册、填写、上传的所有内容必须真实规范。否则，后果自负。个人网上申报具体程序如下：

（一）、完善个人信息和业绩档案库

申报人员访问浙江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与评审管理服务平台(网址：<https://zcps.rlsbt.zj.gov.cn>)点击个人用户登录后，分别进入“个人基本信息”和“我的业绩档案库”完善信息，完成有关内容填写和资料上传，检查无误后点击“保存”，待审核、退回状态可再次编辑，点击保存重新提交审核（详细操作办法见平台首页的《个人用户操作手册》）。

1.“我的业绩档案”保存后需经用人单位审查通过后才可在申报时提取。

2.若本单位初次使用本平台，需先由单位人事负责人用单位账号（法人与个人账户如无需先在浙江政务网注册账户），登录并通过本平台提交授权委托证明，绑定单位名称后，本单位申报人员才可填写“个人基本信息/现工作单位名称”信息。

（二）、职称申报

申报人员进入“用户中心首页/中初级职称评审”，选择“2022年度平阳县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初级工程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申报计划”查看申报条件要求后，点击最下方“马上申报”，进入职称评审申报页。

1.上传证件照。照片用于制作职称电子证书，不符合相应要求将无法通过审核。照片格式应为1寸、2寸白底证件照，JPG或JPEG格式，文件大于30K且小于1M，大于215\*300（宽\*高）像素，照片宽高比大于等于0.65且小于等于0.8。上传后点击“下一步”，进入个人承诺页面。

2.签署个人承诺。申报人员对提交的所有材料真实性负责并作出承诺，扫描页面上的二维码，在线签署《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性保证书》，字迹要求清晰，签署成功后点击“下一步”，进入“填写申报信息”页面。

3.填写申报信息。按要求填报各项申报信息，并根据用人单位所属关系选择相应的“受理评审委员会”。然后点击“下一步”，进入“选择相关业绩”页面。

（1）选择“正常申报”需在相应选择项打钩；

（2）破格、直接申报和高技能人才申报选择“正常申报”，并上传相应的佐证材料。

4.选择相关业绩。在个人业绩库完善的基础上，从个人业绩档案库中提取相应业绩材料，工程业绩材料要求突出专业代表性，不宜过多过杂，集体项目须体现本人主持或参与依据。完成后点击“下一步”，进入“上传相关附件”页面。

5.上传相关附件（扫描件）。根据评审工作计划要求，上传以下附件：

（1）学历证书及认证材料（适用于学信网上无法查询学历信息人员，认证材料包括毕业生就业登记表、国外、港澳台学历学位认证书等）；1.上传证件照。照片用于制作职称电子证书，不符合相应要求将无法通过审核。照片格式应为1寸、2寸白底证件照，JPG或JPEG格式，文件大于30K且小于1M，大于215\*300（宽\*高）像素，照片宽高比大于等于0.65且小于等于0.8。上传后点击“下一步”，进入个人承诺页面。

2.签署个人承诺。申报人员对提交的所有材料真实性负责并作出承诺，扫描页面上的二维码，在线签署《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材料真实性保证书》，字迹要求清晰，签署成功后点击“下一步”，进入“填写申报信息”页面。

3.填写申报信息。按要求填报各项申报信息，并根据用人单位所属关系选择相应的“受理评审委员会”。然后点击“下一步”，进入“选择相关业绩”页面。

（1）选择“正常申报”需在相应选择项打钩；

（2）破格、直接申报和高技能人才申报选择“正常申报”，并上传相应的佐证材料。

4.选择相关业绩。在个人业绩库完善的基础上，从个人业绩档案库中提取相应业绩材料，工程业绩材料要求突出专业代表性，不宜过多过杂，集体项目须体现本人主持或参与依据。完成后点击“下一步”，进入“上传相关附件”页面。

5.上传相关附件（扫描件）。根据评审工作计划要求，上传以下附件：

（1）学历证书及认证材料（适用于学信网上无法查询学历信息人员，认证材料包括毕业生就业登记表、国外、港澳台学历学位认证书等）；

（2）申报现任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及相应年限的任职聘书，申报当年须在聘；

（3）破格、直接申报和高技能人才申报的相关证明材料

（4）其他无法在业绩库完善和提取的业绩证明材料。

所有附件确认上传无误后，点击“下一步”，进入“预览确认提交”页面。

6.确认申报信息。预览所有申报信息无误后，点击“提交”，经所在单位审核并报相应评委会审核。

7.申报查询。点击“我的申报”记录可查看申报记录。

二、用人单位网上审核操作流程

用人单位自行注册账号，登录浙江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与评审管理服务平台，对申报人员的信息进行审核和报送。具体操作办法如下：

1.登录系统。已有浙江政务网法人账号的单位直接输账号及密码登录浙江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申报与评审管理服务平台（https://zcps.rlsbt.zj.gov.cn），系统会显示需要审核的业绩档案信息和职称申报申请（具体操作详见平台首页的《用人单位操作手册》）。

注：如首次登录，需先提交授权委托证明，系统审核通过后申报人员才可以进行“完善个人信息和业绩档案库”等操作。

2.业绩档案审核。点击“业绩档案审核/具体姓名”，查看该专业技术人员的业绩详情并审核。

注：申报人员的业绩档案未经所在单位审查通过前，无法进行职称申报。

3.评审资格审核。点击“职称申报审查/具体姓名”，查看该申报人员详细申报信息，不具备申报资格的，点击“不通过”并说明理由；资料提供不完整或有误的，点击“退回”并说明理由；符合申报条件的，点击“通过”并填写审核通过意见。

4.资格公示并报送。确定所有申报人员审查通过后，导出公示表，将申报人员业绩以适当方式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确认无意见后，报平阳县县经济和信息化局评委会审核。

5.用人单位本着对申报人员负责、对单位负责的态度，认真及时对本单位申报人员的基础信息、相关业绩档案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进行审核。因申报材料不符合要求等产生的不利影响由个人和用人单位负责。